

赣南师范大学 2025 年专升本招生简章

为保证赣南师范大学 2025 年专升本招生录取工作的顺利进行，规范招生行为，维护考生合法权益，根据江西省教育厅《江西省 2025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实施方案》（赣教高字〔2024〕53 号）和《江西省高等职业院校与本科高校联合培养本科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实施方案》（赣教高字〔2021〕7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简章。

一、招生本科学校基本信息

学校名称：赣南师范大学

国标代码：10418

办学类型：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学校

办学地址：江西省赣州市

二、联合培养学校基本信息

1. 学校名称：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

国标代码：12934

办学类型：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

办学地址：江西省赣州市

2. 学校名称：上饶职业技术学院

国标代码：13870

办学类型：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

办学地址：江西省上饶市

3. 学校名称：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国际标码：12942

办学类型：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

办学地址：江西省赣州市

4. 学校名称：江西财经职业学院

国标代码：12941

办学类型：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

办学地址：江西省九江市

三、招生对象

1. 江西省普通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且在 2025 年 7 月 31 日前可取得毕业证的考生。

2. 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招生计划资格，且本人参加赣南师范大学组织的免试综合考查并取得综合评价合格成绩的考生。

四、招生计划

我校 2025 年专升本招生计划总数为 2390 人。赣南师范大学产业学院安排专升本计划 1370 人（以下简称普通专升本），其中赣南师范大学家居现代产业学院（部分培养时段在南康区）450 人、脐橙现代产业学院（部分培养时段在信丰县）400 人、足球现代产业学院（部分培养时段在定南县）340 人、应急安全现代产业学院（部分培养时段在定南县）180 人；我校与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上饶职业技术学院、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江西财经职业学院等 4 所全日制公办高等职业院校联合培养本科层次技术技能人才（以下简称联合培养专升本），安排联合培养专升本招生计划 1020 人。

具体招生专业及计划、学费情况等详见表一、表二。

表一 赣南师范大学 2025 年普通专升本计划

招生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门类及专业类	招生计划总数	其中退役士兵免试计划数	其中脱贫家庭学生计划数	其中获奖学生专项计划数	学费(元/年)	培养单位·就读地点
市场营销 (新媒体营销)	120202	管理学·工商管理类	60	8	6	3	4270	赣南师范大学 家居现代产业 学院·南康区
国际经济与贸易 (跨境电商)	020401	经济学·经济与贸易类	60	8	6	3	4270	赣南师范大学 家居现代产业 学院·南康区
产品设计 (家居)	130504	艺术学·设计学类	90	9	9	5	8800	赣南师范大学 家居现代产业 学院·南康区
环境设计	130503	艺术学·设计学类	60	6	6	3	8800	赣南师范大学 家居现代产业 学院·南康区
数字媒体艺术	130508	艺术学·设计学类	70	7	7	3	8800	赣南师范大学 家居现代产业 学院·南康区
服装与服饰设计	130505	艺术学·设计学类	60	6	6	3	8800	赣南师范大学 家居现代产业 学院·南康区
材料化学 (涂料)	080403	工学·材料类	50	5	5	3	4530	赣南师范大学 家居现代产业 学院·南康区
园艺	090102	农学·植物生产类	50	5	5	2	3750	赣南师范大学 脐橙现代产业 学院·信丰县
智慧农业	090112T	农学·植物生产类	50	5	5	3	3750	赣南师范大学 脐橙现代产业 学院·信丰县
应用化学 (脐橙分析)	070302	理学·化学类	60	6	6	3	4530	赣南师范大学 脐橙现代产业 学院·信丰县
电子信息工程 (人工智能)	080701	工学·电子信息类	60	6	6	3	4790	赣南师范大学 脐橙现代产业 学院·信丰县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080910T	工学·计算机类	60	6	6	3	4790	赣南师范大学 脐橙现代产业 学院·信丰县
会计学 (大数据会计)	120203K	管理学·工商管理类	60	6	6	3	4270	赣南师范大学 脐橙现代产业 学院·信丰县

招生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门类及专业类	招生计划总数	其中退役士兵免试计划数	其中脱贫家庭学生计划数	其中获奖学生专项计划数	学费(元/年)	培养单位·就读地点
汉语言文学(非师范)	050101	文学·中国语言文学类	60	8	6	3	4010	赣南师范大学 脐橙现代产业学院·信丰县
体育教育(足球运动)	040201	教育学·体育学类	60	8	6	3	4790	赣南师范大学 足球现代产业学院·定南县
体育教育(运动康复)	040201	教育学·体育学类	40	6	4	2	4790	赣南师范大学 足球现代产业学院·定南县
表演(体育表演)	130301	艺术学·戏剧与影视学类	60	6	6	3	8800	赣南师范大学 足球现代产业学院·定南县
音乐学(音乐康养、非师范)	130202	艺术学·音乐与舞蹈学类	60	6	6	3	8800	赣南师范大学 足球现代产业学院·定南县
新闻学(体育传媒)	050301	文学·新闻传播学类	60	6	6	3	4270	赣南师范大学 足球现代产业学院·定南县
英语(体育英语、非师范)	050201	文学·外国语言文学类	60	6	6	3	4270	赣南师范大学 足球现代产业学院·定南县
化学工程与工艺(化工安全)	081301	工学·化工与制药类	60	6	6	3	4530	赣南师范大学 应急安全现代产业学院·定南县
地理信息科学(防灾减灾)	070504	理学·地理科学类	60	6	6	3	4530	赣南师范大学 应急安全现代产业学院·定南县
法学	030101K	法学·法学类	60	8	6	3	4270	赣南师范大学 应急安全现代产业学院·定南县

注： 1. 招生计划总数包含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招生计划数。

2. 学费收费标准以上级部门当年核定为准。

表二 赣南师范大学 2025 年联合培养专升本计划

招生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门类及专业类	招生计划总数	其中脱贫家庭学生计划数	其中获奖学生专项计划数	学费（元/年）	联合培养学校·就读地点
产品设计	130504	艺术学·设计学类	60	6	3	8800	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赣州
国际经济与贸易	020401	经济学·经济与贸易类	100	10	5	4270	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赣州
环境科学	082503	工学·环境科学与工程	100	10	5	4530	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赣州
旅游管理	120901K	管理学·旅游管理	100	10	5	4270	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赣州
电子信息工程	080701	工学·电子信息类	50	5	3	4790	上饶职业技术学院·上饶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0702	工学·电子信息类	50	5	2	4790	上饶职业技术学院·上饶
应用化学	070302	理学·化学类	40	4	2	4530	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赣州
电子信息工程	080701	工学·电子信息类	40	4	2	4790	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赣州
地理信息科学	070504	理学·地理科学类	40	4	2	4530	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赣州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0901	工学·计算机类	40	4	2	4790	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赣州
会计学	120203K	管理学·工商管理类	100	10	5	4270	江西财经职业学院·九江
金融学	020301K	经济学·金融学类	100	10	5	4270	江西财经职业学院·九江
市场营销	120202	管理学·工商管理类	100	10	5	4270	江西财经职业学院·九江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0901	工学·计算机类	100	10	5	4790	江西财经职业学院·九江

注：1. 联合培养专升本学生就读地点在联合培养学校。

2. 具体收费标准以上级部门当年核定为准。

考生报考我校招生专业，应符合《江西省 2025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对应专业(类)指导目录》(赣教高字〔2024〕54 号)划定的高职(专科)专业(类)对应报考本科招生专业类要求。

五、网上报名、资格审查、志愿填报

1. 专升本考试报名、资格审核各环节按照《关于做好江西省 2025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赣考院普〔2024〕28 号)要求执行。资格审核贯穿考试录取全过程，对不符合报名、录取条件的考生，确认后一律取消资格。

2. 所有通过报名资格审核的考生须于规定时间内登录江西省教育考试院网“专升本考试管理系统”，严格依据高职(专科)所学专业，对照《江西省 2025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对应专业(类)指导目录》(赣教高字〔2024〕54 号)，按照《关于做好全省 2025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赣教考字〔2025〕3 号)要求进行志愿选报。

六、考试

1. 专升本考试由全省统一组织命题、制卷、评卷。考试地点由各设区市考试机构统一安排在标准化考点。

2. 考试科目：公共基础课和专业基础及技能知识课。

公共基础课不分学科专业，所有考生统一参加“政治+英语+信息技术”3 门课程的综合卷考试，满分 300 分。

专业基础及技能知识课，考生按选报招考类别中的大类分别参加对应的 1 门科目考试，满分 150 分。

3. 统一考试时间为：2025 年 3 月 23 日。公共基础课考试时间为上午 9:00—11:30，专业基础及技能知识课考试时间为下午 15:00—17:00。

七、录取

1. 对投档至我校的统一考试考生，根据计划，按考生公共基础课和专业基础及技能知识课的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投档，总分相同时专业基础及技能知识课优先，其次按政治、英语、信息技术课程顺序，单科分数高低排序录取。

2. 对投档至我校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计划考生，根据计划，按考生参加我校综合考查取得的综合评价合格成绩名次从高至低排序录取。

3. 我校根据核准备案的录取新生名册发放录取通知书，由校长签发，加盖本校校章，连同入学报到须知、资助政策办法等相关材料一并直接寄送被录取考生。

八、新生入学

1. 新生应按录取通知的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期限到培养单位或联合培养学校办理入学手续。因故不能按期入学的，应办理请假手续。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的，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2. 新生入学后，将在 3 个月内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复查不合格者，学校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视情况予以处理，直至取消入学资格。凡发现有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其入学资格或学籍。

九、收费与学籍管理

1. 专升本学生按入学当年我校相同本科专业同年级学生学费标准缴纳学费。其他费用主要包括住宿费、教材费等，由我校或联合培养学校按照规定标准收取、管理和使用。收费标准如有调整，以江西省物价部门规定的为准。

2. 专升本学生入学后取得赣南师范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层次学籍，按规定进行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学生不许转专业和变更培养单位或联合培养学校。

3. 学校已建立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勤工助学、学费减免、临时困难补助等多种形式并举的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4. 专升本学生在学校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成绩合格，达到毕业要求的，由赣南师范大学按规定颁发本科层次的学历证书（毕业证书上标注“在本校 XX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和颁发毕业证实际时间填写）；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由赣南师范大学颁发学士学位证书。

十、招生组织机构

1. 学校本科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 2025 年专升本招生录取工作，制定 2025 年专升本招生录取工作政策，决定 2025 年专升本招生录取的有关重大事宜。

2. 学校招生就业处组织和实施 2025 年专升本招生录取工作。未授权或委托任何中介（培训）机构或个人开展 2025 年专升本招生录取活动。

3. 学校纪检部门对 2025 年专升本招生录取工作实施监督，负责监督招生录取工作各项政策和规定的落实，维护广大考生和学校的合法权益。

十一、招生咨询、信息发布及监督

1. 学校招生录取有关信息通过赣南师范大学招生信息网、江西省教育考试院网等渠道统一发布。本简章由赣南师范大学招生就业处、教务处负责解释。

学校网址: <https://www.gnnu.edu.cn/>

招生信息网: <https://zs.gnnu.edu.cn/>

招生咨询电话: 0797-8393638（钟老师）、0797-8393313（曾老师）

2. 学校 2025 年专升本招生工作接受教育部、省招生主管部门、纪检部门、考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学校纪检部门全程监督并设立监督电话、电子邮箱。

监督电话: 0797-8393623

电子邮箱: gnsfdxjw@gnnu.edu.cn

